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_内蒙古汇阳建设有限公司 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_内蒙古汇阳建设有限公司 (联合体)参加_兴和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(单位名称)的 2025年城关镇区域养老服务示范中心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由该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2025 年城关镇区域养老服务示范中心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_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_内蒙古汇阳建设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12_人,营业收入为_0_万元,资产总额为_0_万元,属于_微型企业_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_/ (标的名称), 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 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/ 人,

营业收入为__/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/__万元,属于__/__(请 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

写蒙古汇阳建设有限公司_

2025 年 11 月 12 日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 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

1.企业名称: 内蒙古汇阳建设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: 建筑业

3.。

测试结果: 微型企业

测试时间: 2025年11月10日

申明: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

标数据生成,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,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"中小型企业"查询截图



